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市联得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作为深圳市联得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联得装备”）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联得装备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出具核查意见如下：

一、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情况及股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市联得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643号）同意注册，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31,578,947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9.00 元，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 599,999,993.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10,969,538.73 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589,030,454.27 元。上述资金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大信验字[2021]第 5-00007 号”《验资报告》。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新增股份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发行数量为 31,578,947 股，股票限售期为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6 个月。

截至 2021 年 10 月 13 日，公司总股本为 177,741,208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为 99,063,81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5.73%，无限售条件流通 78,677,39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4.27%。

二、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东履行承诺的情况

1、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

广东恒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广东恒航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市东方远致平稳发展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远致瑞信混改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远致富海并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周福新、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Goldman Sachs & Co. LLC。

上述股东承诺认购的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自发行结束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此后按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2、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做出的承诺与《深圳市联得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中做出的承诺一致，亦无后续追加与股份锁定相关的承诺。

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严格履行了上述相关承诺，不存在未履行上述承诺的情形。

4、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不存在非经营型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也不存在对其违规担保的情况。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 2021 年 10 月 22 日（星期五）；

2、本次解除限售的数量为 31,578,94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7.7668%；本次实际可上市流通的股份数量为 31,578,94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7.7668%；

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共 9 名，共对应 15 个证券账户。

4、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股份的证券账户	所持限售股份总数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	本次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
1	广东恒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恒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368,421	8,368,421	8,368,421
2	广东恒航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广东恒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广东恒航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94,740	3,194,740	3,194,740

3	深圳市东方远致 平稳发展私募股 权投资基金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市远致瑞信股权投资 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东 方远致平稳发展私募股 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	3,684,210	3,684,210	3,684,210
4	深圳市远致瑞信 混改股权投资基 金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深圳市远致瑞信股权投资 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远 致瑞信混改股权投资基 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84,210	3,684,210	3,684,210
5	深圳远致富海并 购股权投资基金 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深圳市远致富海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深圳远致富海 并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 业(有限合伙)	5,157,894	5,157,894	5,157,894
6	财通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浙 江省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 限责任公司	789,474	789,474	789,474
		财通基金—万和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玉泉 976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515,789	515,789	515,789
		财通基金—银河投资资产 配置 1 号私募基金—财通 基金玉泉银河 1 号单一资 产管理计划	394,737	394,737	394,737
		财通基金—高学清—财通 基金昊海定增 1 号单一资 产管理计划	52,631	52,631	52,631
		财通基金—黄建涛—财通 基金玉泉 1058 号单一资产 管理计划	52,631	52,631	52,631
		财通基金—乾憬长宏私募 证券投资基金—财通基金 顺憬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 划	421,053	421,053	421,053
7	周福新	周福新	2,105,263	2,105,263	2,105,263
8	华夏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磐锐一年定期开放混 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89,474	789,474	789,474
		华夏基金—光大银行—华 夏基金阳光增盈 1 号集合 资产管理计划	789,473	789,473	789,473
9	Goldman Sachs & Co LLC	高华—汇丰—GOLDMAN, SACHS & CO. LLC	1,578,947	1,578,947	1,578,947
合计			31,578,947	31,578,947	31,578,947

四、本次股份上市流通前后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99,063,813	55.73%	-31,578,947	67,484,866	37.97%
高管锁定股	67,484,866	37.97%	0	67,484,866	37.97%
首发后限售股	31,578,947	17.77%	-31,578,947	0	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78,677,395	44.27%	31,578,947	110,256,342	62.03%
三、总股本	177,741,208	100.00%	0	177,741,208	100.00%

五、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数量和上市流通时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持有人均严格履行了股票发行时所作的承诺；本次限售股份流通上市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综上，保荐机构对联得装备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联得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刘俊清

郝智明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21 年 10 月 19 日